

中共重庆大学委员会文件

重大委发〔2023〕6号



关于印发《中共重庆大学委员会 重庆大学 2023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各单位：

现将《中共重庆大学委员会 重庆大学 2023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单位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特此通知



中共重庆大学委员会 重庆大学

2023 年工作要点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十四五”发展承上启下的重要一年。2023 年学校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这条主线，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和加强党对学校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加快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为目标，以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为重点，以打造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和战略人才力量为支撑，着力深化“双一流”建设重点工作改革，不断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强化教育、科技、人才的基础性战略性支撑作用，为推动新时代新征程百年新重大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教育强国、科技强国、人才强国作出新贡献。

一、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坚持和加强党对学校的全面领导

1. 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完善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铸魂体系和推进落实机制，健全抓

党建带全局的工作体系。坚持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作为政治要件，作为党委全委会会议、党委常委会会议、校长办公会议等重要会议“第一议题”，加强统筹协调，健全对标对表、校准偏差、狠抓落实长效机制，确保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落到实处。严格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把党的全面领导各项制度安排融入学校治理体系和管理运行机制。完善统战、群团、教代会、学术组织等工作体系，提升党组织在师生中的凝聚力、影响力和向心力。准确把握和防范政治安全新风险，统筹做好政治安全、意识形态安全等重点领域国家安全工作，守牢意识形态阵地，防范化解突出风险隐患。持续深化保密宣传教育培训，加快推进保密体系能力建设，深入开展保密监督检查，确保各项保密工作任务落到实处。（责任单位：党办校办、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学工部、研工部、校工会、校团委、保卫部、保密办，纪检监察机构）

2. 抓实理论武装和宣传文化工作。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持续掀起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热潮。坚持集中学习、专题读书、专家讲解，统筹安排“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知原义”大学习，抓实校院两级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大力支持马克思主义学院和思政课程建设，推进党的创新理论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加大主流媒体宣传力度，做好时代楷模典型和教书育人优秀代表选树宣传工作，讲好重大

故事，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巩固深化“全国文明校园”创建成果，做好复查工作。深入挖掘校史中的红色资源，传承红色基因，打造精品文艺活动。深入开展“书香校园”建设，广泛开展读书行动，繁荣校园文化，塑造良好校风学风。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开展教育家精神、科学家精神教育引导，压实二级党组织教师思想政治及师德师风建设主体责任。（责任单位：宣传部、教工部、学工部、研工部、党办校办、马克思主义学院、校团委、图书馆）

3. 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持续贯彻执行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坚持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修订党建考核相关制度，纵深推进新时代高校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双创”）工作，逐级压实党建工作责任，建强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严格按照党中央统一部署，以处级以上领导干部为重点深入开展党内主题教育。进一步激发党员队伍活力，切实发挥“双创”示范引领作用，注重从青年教师、少数民族学生中发展党员。从严从实抓好党员队伍建设，组织动员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在学校事业发展中奋勇争先、建功立业。进一步细化党管人才工作，落细落实对人才的关心服务，充分发挥党组织对人才的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作用。（责任单位：组织部）

4. 锻造高素质干部队伍。落深落实新时代好干部标准，树立选人用人正确导向，建设适应学校改革发展需要、忠诚干净

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深入开展干部队伍建设调研，适时启动机关处级领导干部交流调整和学院行政领导班子换届工作。大力推动干部校内外挂职。优化科级干部选拔程序。建好干部队伍“蓄水池”，抓实“选育管用”各环节工作，加快形成有利于干部成长成才、脱颖而出的良好氛围和体制机制。制定实施2023-2027年学校干部教育培训规划。加强对干部全方位管理和经常性监督，不断增强管理监督实效。（责任单位：组织部、党校）

5. 推进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落地落实。加强学生政治引领和价值塑造，全面实施“时代新人铸魂工程”，深化“三全育人”综合改革成效，健全“五育并举”育人体系，优化学生综合评价，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统筹推进体育、美育、劳动教育，深入实施“晨曦计划”，举办“重大杯”系列体育赛事，实施美育浸润计划，开展“小我融入大我 青春献给祖国”社会实践。扎实做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国防教育和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深入开展心理健康促进行动，完善精准资助育人体系。建设智慧学工系统，做好“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模式建设试点工作。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畅通辅导员职业发展通道。深化共青团改革，抓实关心下一代工作。[责任单位：学工部（心理中心）、研工部、宣传部、统战部、本科生院、研究生院、虎溪党工委、虎溪管委会、人事处、校团委、关工委]

6. 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纵深发展。坚持内容上全涵

盖、对象上全覆盖、责任上全链条、制度上全贯通，进一步健全学校全面从严治党体系。紧紧围绕落实党的二十大战略部署，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等，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以中央巡视长期整改任务为重点，进一步巩固深化“一校一策”成果。把党的纪律建设摆在更加突出位置，进一步强化党员干部纪律意识、规矩意识。紧盯招生考试、基建工程、后勤保障、科研经费、招标采购、附属医院、校属企业、合作办学（培训班）等重点领域加强日常监督。持续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纠树并举严防“四风”反弹回潮。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开展校园廉洁文化活动。坚决打好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深化以案为鉴、以案促改、以案促治，推动“三不腐”同时发力、同向发力、综合发力。扎实推进校内巡视工作，有序推进对16个二级党组织常规巡视和专项巡视。制定巡视整改成效评估办法，综合运用好巡视成果，切实做好巡视整改“后半篇文章”。持续落实中管高校纪检监察体制改革要求，完善党内监督、纪检监察专责监督、各类监督贯通协调机制，形成监督合力，实现监督全覆盖高质量。（责任单位：纪检监察机构，党办校办、巡视办）

二、以学科建设为引擎，深化内涵建设实现高质量发展

7. 全力推进“十四五”规划落地实施。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推进“十四五”规划实施，发挥“1+10+X+Y”规划

体系合力。以促进高质量内涵式发展为导向，围绕学校改革发展和关键性问题，开展“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加强校内外调研和政策研究，提前谋划“十五五”战略规划。推进“长江生态环境联合研究生院”建设。（责任单位：发规处、双一流办）

8. 全力推进第二轮“双一流”建设。贯彻落实教育部“‘双一流’建设攻坚战略工程”，突出培养一流人才、服务国家战略需求、争创世界一流的导向，不断优化调整学科结构，提升学科发展韧性，着力打造世界一流学科高峰。实施教育部“基础学科深化建设行动”，实施一流学科培优行动，加快推动“双一流”主干学科、支撑学科互动建设、融合建设，提升学科整体水平。依托学科重点建设项目、校级公共平台、产教融合平台、新型学院等载体，大力推进新兴交叉学科发展，培育新的学科增长点。加强学科建设过程管理、绩效评价，按照“基本性+竞争性”原则优化学科资源配置，强化学科治理手段，提升学科建设实效。（责任单位：双一流办）

三、以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为抓手，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

9. 打造一流本科培养体系。扎实推进专业结构优化调整，以项目制资源配置机制，加速本科教学基本条件和实验教学条件提档升级，激励各学院及时更新、完善培养方案。做好校内专业评估、工程教育专业认证（7个专业以上）工作和2024年新一轮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各项准备工作。扎实推进强基计划、拔尖计划，完

成2个书院建设。围绕招生选拔、人才培养、成长发展全链条协同联动，深化课程思政，夯实学业指导，深入实施“启航计划”。落实教育部“加强教材建设和管理三年行动（2023-2025年）”，设立优秀教材建设专项，规划出版优秀教材50本。加强数字化学习环境和数字化教学建设，推进新一代课程平台系统建设。以“揭榜挂帅”方式设立重大教改项目10项，进一步培育和凝炼教学成果，力争本年度获得国家级教学成果奖5项以上。全面推进大型仪器设备开放共享，新增院级公共服务平台1个，确保50万元以上教学科研类大型仪器设备的终端控制安装率100%。持续加强实验室安全专项行动。积极筹备办好“互联网+”大赛冠军争夺赛及系列同期活动。（责任单位：本科生院、实设处、学工部、研工部、大赛筹备办）

10. 加快国家储能技术产教融合创新平台和国家（重庆）卓越工程师学院建设。高质量建好国家储能技术产教融合创新平台，在电化学储能、氢储能、储能系统三个方向与合作企业协同开展储能技术领域关键技术攻关、高层次人才培养和一流学科建设，打造服务于国家能源结构调整和产业结构调整战略的国际一流综合性创新平台，与储能技术相关的本科人才培养规模实现300人/年以上。积极推进“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促进专业学科之间的交叉融合，突破以专业为背景的人才培养模式，加快学生交叉创新中心建设。着力推进“人才链-创新链-产

业链”深度融合，集聚创新资源，激发创新活力，打造人才培养新生态，培育“教育+科创+产业”融合示范区，国家（重庆）卓越工程师学院在校本科生不少于350人、在校研究生不少于150人。

（责任单位：本科生院、研究生院、科发院、人事处、工程师学院）

11. 启动学位授权点建设质量工程。落实好学位授权点周期评估，实施学位授权点建设质量动态监测。结合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第五轮学科评估、专业学位水平评估结果，实施学位点质量提升对标计划，3年内完成排名后30%学位授权点的结构调整。推进储能技术、人工智能等交叉（一级）学科和“传统学科+”“基础学科+”等二级（交叉）学科建设，探索交叉学科学位授权点建设模式。（责任单位：研究生院）

12. 全面建设研究生培养质量保障体系。严格落实学位论文质量提升要求，全方位落实“问题论文清零行动”，确保顺利通过整改考核。启动生源质量提升行动，完善研究生招生计划动态管理机制。创建“重大特色”研究生导师学校，建立健全导师学校培训体系与管理制度，加强研究生导师团队建设，提高研究生导师指导与履职能力。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及各领域教指委的指导意见，开展培养方案修订，完成本研一体化课程规范与质量标准建设。启动研究生教育优质数字资源与教学成果奖培育项目，推进在线课程数字资源、优秀案例、校级教学成果奖等5类校级培

育项目，年度建设覆盖的核心课程不少于30%。推进MIS3.0系统建设，通过过程数据完善研究生培养质量评价体系。（责任单位：研究生院）

13. 加强毕业生就业工作。落实教育部“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行动”，完善高质量就业指导服务体系，加强就业指导，用心用情促进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大力开展“书记校长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行动，做好政策性岗位招录工作，千方百计为毕业生提供优质充足的岗位资源。深入推进就业育人主题教育，加强分类指导，精准开展重点毕业生群体就业帮扶，引导毕业生到重点领域建功立业。建立毕业生去向落实率定期通报机制，稳妥有序推进取消就业报到证，落实毕业去向登记制度。持续开展教育部“宏志助航计划”就业能力培训项目和教育部国际组织青年人才培养项目。（责任单位：职就中心、学工部、研工部、国际处）

四、以服务国家需求为引领，不断加强战略性支撑能力建设

14. 强化打造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加强项目、平台、团队一体化培育部署，做好国家重点实验室优化重组，高质量建设重庆大学科学中心，打造引领西部（重庆）科学城创新发展的核心力量。积极推进超瞬态装置预研工作，加快开展核心技术攻关和关键部件研发。推进国家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和空间电能传输与无线能量传输教育部集成攻关大平台建设。谋划布局新的前沿科学中心和交叉研究院。（责任单位：科发院、国防院、基建处、前

沿院、超瞬态实验室)

15. 大力推动有组织科技创新。坚持“四个面向”，深入实施“六大先导性大科学研究计划”，培育实施具有战略性、前瞻性、引领性的重大科研项目，集聚力量开展原创性引领性科技攻关，推动实现关键核心技术突破。继续实施“基础理科卓越行动计划”，建设西南理论物理中心、非线性分析数学实验室、量子物理基础学科研究平台。健全国防科研体制机制，打造国防科技创新特区。聚焦关键核心技术领域推进军民协同创新联合体建设，高质量推进国防基地平台和深空中心建设。（责任单位：科发院、国防院、前沿院、璧山研究院）

16. 深化产学研协同创新。突出产业需求和市场应用指向，大力实施“头部企业”工程，与重点行业和龙头企业共建实体新型高端研发机构，协同攻关，共育人才，打造产学研合作联合体。修订《重庆大学成果转化办法》，启动“高质量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培育计划”，探索建立先转后补模式，建立结构合理、功能完善、体制健全、运行高效的技术转移体系，打造从培育、孵化到产业化全链条的三级联动服务体系。做好大学科技园绩效评估各项工作。着力打造“金沙科创园”，助力沙坪坝区打造滨江产业带。规范地方研究院运行管理，推动校地合作共建校地技术转移分中心。（责任单位：科发院、转移院、产研院、璧山研究院）

17. 加快构建高水平文科科研创新发展体系。全面落实哲学

社会科学创新工程战略和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知识体系建构和高校资政服务能力提升行动”，推进知识创新、理论创新、方法创新。强化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研究阐释。优化实施基础文科振兴研究专项，统筹推进基础研究、应用研究、对策研究和国际传播能力建设。深化重大研究培育机制，提升重大项目竞争能力。组织好教育部第九届高校人文社科奖申报工作。推进跨学科交叉研究平台建设。聚焦党中央治国理政和国家重大战略、重庆“一号工程”，提升咨政服务能力。优化科研评价体系。大力推进“走出去”行动计划。（责任单位：社科处、宣传部、马克思主义学院）

18. 着力打造一流学术期刊集群发展体系。持续实施高水平学术期刊培育资助计划，加快推进现刊提升、高起点新刊培育、平台建设项目落实，分类分层建设“国际一流、国内一流、行业领先”高品质学术期刊。加强办刊政策支持和资源统筹配置，创新办刊管理体制机制。加强学术出版与传播能力建设，汇聚专家资源，以期刊为纽带打造一流学术交流平台，推动期刊与学院、科研机构、智库等联动发展。加强专业化办刊队伍建设，选育高水平办刊人才。（责任单位：期刊社、双一流办）

五、以人才强校为根本，引育并举全力打造高水平人才队伍

19. 重构人才师资引育体系。深化建立“弘深学者系列”与“常规师资系列”协调发展的新格局，着力加强高层次人才精准

引进，探索建立领军人才猎聘工作机制。优化完善“3+7”人事人才政策，启动“弘深启航学者”计划，多措并举扩大博士后（专职科研队伍）规模。做好重点人才计划的遴选、申报和后续服务工作。深化破除“五唯”，启动弘深学者岗位校内遴选，在国家重大战略领域，提前布局、分类谋划、重点培养一批具有学术发展潜力的领军人才。推动人才服务中心建设，建立人才成长全过程跟踪、反馈、培育机制。优化人才引进工作制度与流程，以国家和地方各类各层次人才计划为牵引，完善并突出“以才引才”“以会引才”模式，充分发挥校企、校地科研平台作用，提高人才引进吸引力。深入挖掘大数据全球人才系统及学者榜单等数据资源，绘制高层次人才图谱，提高引才实效。2023年，拟引进讲师及以上师资岗位100人，新增国家级高层次人才45-50人次。（责任单位：人事处）

20. 全面推动“一院一策”改革。落实教育部“高质量教师队伍建设战略工程”，召开学校人才工作会议，探索建立以人才发展为核心的资源配置机制，实施“一院一策”。改革绩效工资实施和考核办法，以“双一流”建设核心指标为目标，设置多元化岗位体系，完善分类评价，优化薪酬体系和突出高质量的激励机制。强化聘期考核，推动承担国家大任务的使命担当。深化以职称晋升制度为引领的人才分类评价改革，根据学科建立职称综合评价条件和高水平期刊目录。完善教辅人员聘用管理体系，探索建立

多渠道解决缺员问题的用人制度。（责任单位：人事处）

六、以共谋发展为依托，全面推动国际国内开放合作

21. 构建高水平国际合作网络。贯彻落实教育部“高水平教育对外开放推进行动”，推动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更为主动灵活的开放合作，提升国际交流合作层次和水平。新增与若干世界高水平大学建立实质性合作关系，加快推进与新加坡国立大学、澳大利亚蒙纳士大学和英国华威大学等一流大学的深入合作，推动国际联合科研平台建设，拓展学生国际化培养途径。积极探索独立法人中外合作大学建设，全力推进与美国辛辛那提大学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申报工作。继续推进研究生全球学术课程项目和全球前沿学科系列讲座项目，加快国际学习中心平台搭建。支持教师参加高层次国际学术会议、开展高水平国际科研合作、主动出国（境）进修学习，提升教师国际合作论文比例和质量。完善留学生管理规章制度和工作机制体系，全方位提升来华留学生规模和质量。大力推进海外宣传和校园国际化氛围建设。加强外事管理体制和能力建设。[责任单位：国际处（港澳台办）（留学中心）]

22. 做好国内合作、定点帮扶与校友服务等工作。提升国内合作统筹协调力度，丰富校地合作内容，全方位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持续推进定点帮扶地区云南省绿春县和重庆市巫山县竹贤乡乡村振兴工作，助力绿春县建成茶产业“一县一业”

示范县。进一步做好对口支援工作，全面提升受援学校办学水平。紧贴“双一流”建设谋划校友工作新内涵，积极打造校友与母校发展共同体。完善非学历教育管理制度，推动新阶段非学历教育创新发展。做好高等学历继续教育、网络教育停止招生后学生的后续培养及相关善后工作。协调地方优质教育资源，逐步解决好教职工子女基础教育“上好学”问题。[责任单位：国合办，校友会秘书处、基金会秘书处，继教基教处，继教学院、网络学院]

七、以强化办学条件支撑为重点，着力提升服务保障能力

23. 着力提升现代化治理能力。贯彻落实教育部“高等教育综合改革战略工程”，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进一步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全面推动深化学校综合改革。深入实施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加大智慧校园建设统筹推进力度，加强教育数字资源建设，打造学校治理“数据湖”，以大数据应用推动治理能力提升。完善网上办事大厅，进一步深化“一网通办”。强化督查抓好落实，推动重要工作安排、重要决议事项落实见效。健全学校公务用车管理机制。加强总值班制度建设，进一步发挥总值班室“重要情况总入口，紧急信息总枢纽”功能。贯彻落实《信访工作条例》，加强信访法治宣传，畅通信访渠道，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矛盾问题产生，推动信访问题及时就地解决。健全法律事务管理制度，切实维护师生权益，完善风险防控机制，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做好新时代依法治校示范校创建工作。健全完善各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开展相关应急预案演练，不断健全和

完善应急管理长效机制，统筹防范并精准化解安全风险。结合校区功能调整，进一步完善多校区管理体制机制。（责任单位：发规处、信息化办、党办校办、信访办、法制办、保卫处、虎溪管委会）

24. 着力筹措和用好办学经费。进一步拓展办学经费筹措渠道，实现全口径收入稳定增长，全年学校总收入力争突破56亿元。通过紧盯重大建设项目配套资金落实和大力提升培训、捐赠等业务收入，积极构建多元化筹资体系。全年力争培训业务总收入突破1亿元。提高科学预算编制水平，持续推进全面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实施预算管理一体化。围绕科研体制改革，从管理理念和信息技术上进一步落实科研经费“放管服”。强化管理审计效能，围绕重大重点资金和重点热点领域，深入开展重大政策落实情况跟踪审计和专项资金绩效审计，重点加强对西部（重庆）科学城重大科学基础设施虎溪建设项目的全过程跟踪审计。持续推进校办企业体制改革工作，进一步完善校办企业经营业绩考核评价制度，制定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制度，推动校办企业创新转型和健康持续高质量发展。[责任单位：计财处，校友会秘书处、基金会秘书处，继教基教处，审计处，资产公司]

25. 着力推进校园建设和公房管理。优化完善校区功能布局，完成《重庆大学校园总体规划修编（2020-2030）》报批报备，启动校区功能调整工作。深入推进校园环境文化建设，在校园建设中进一步彰显大学精神和文化。全力推动科学中心实验大楼、工

科实验大楼和超瞬态实验装置预研项目等10个在建项目建设任务，实现科学中心实验大楼、工科实验大楼主体结构封顶，超瞬态实验装置科研楼竣工，启动虎溪校区第四期学生公寓等11个新建项目建设。积极谋划储能平台、校医院等拟启动新建项目和相关改造项目前期工作，推动医学院、工程师学院开展二期规划及建设。推进公房管理体制机制改革，提高资源配置和使用绩效，统筹推进学校用房保障体系建设。探索公有住房管理新模式，持续推进与建融公司的合作。完成D级危房处置和“重大花园”C、D栋所涉及的两类住户的选房和安置工作。持续推动清水溪旧城改造项目征收学校柑园村片区、内环拓宽项目征收学校土地的资产置换工作。[责任单位：基建处（指挥部）、房管处、虎溪管委会、资产公司]

26. 着力提升后勤和社区管理服务水平。持续推进后勤信息化建设，优化打造“智慧后勤”管理体系，提升后勤保障能力和服务质量。高效推进A、B校区老旧管网综合更新改造，做好燃气管理整体移交相关工作，稳步推进学生宿舍老旧计量设施改造。兼顾服务质量和运营成本，探索并试运行虎溪校区体育中心管理模式。强化社区建设和管理，推动老旧小区改造，积极建设数字化小区，推动政府公共服务功能向社区延伸。（责任单位：后勤处、虎溪管委会、社区办）

27. 着力提高文献、档案服务能力。继续深化图书馆特色服务与管理，加强阅读推广品牌建设，积极开展精准优质的情报服

务，创建“未来学习中心”，推动文献服务高质量数字化转型。加强常规档案收集，丰富特色档案资源，以数字化助推档案工作提质增效。持续打造校史舞台剧，创新形式多渠道发挥档案文化育人作用。（责任单位：图书馆、档案馆）

28. 着力做好校园安全、医疗卫生和离退休管理服务工作的。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全面落实新安全格局战略部署。深化科技赋能构建“互联网+”校园安全治理新模式，构建立体化安全管理责任体系，优化安防信息化系统，加快推进“智慧消防”建设，推进更高水平“平安重大”建设。严格落实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和教育部“学校新冠病毒感染防控专项行动”要求，对标对表属地疫情防控政策，按照《普通高校健康驿站管理指引（试行）》要求，做好健康驿站建设和管理工作，更加科学、精准、有效抓好校园疫情防控工作。不断加强医疗卫生工作，推动虎溪校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医院建设，加强两江校区医务室建设，完成智慧医院便民服务平台项目建设，合作开设心理咨询门诊，开展医体融合相关医疗服务，促进医疗服务水平及校园健康建设上新台阶。做好老年教职工和离退休教职工服务工作，精准施策做好困难老同志帮扶工作。（责任单位：保卫处、防控办、校医院、离退休处）